

## 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7年6月14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6月19日上午9点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九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九名，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司兴奎先生主持，经投票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15 年度业绩激励基金分配方案的议案》；

该激励基金分配方案的受益人司兴奎先生、王世镇先生、朱金枝先生、司勇先生、秦士东先生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关于 2015 年度业绩激励基金分配方案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7 年 7 月 6 日在山东省禹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通裕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6 月 19 日